

附件 1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算部门：（公章）中共和平县委党校

填报人姓名：叶秀芳

联系电话：0762-5632898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8 日



中共和平县委党校 2025 年度设备维护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中共和平县委党校是县委的重要部门，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党校是干部教育培训的主阵地，承担着为党育才、为党献策的重要职责，是党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党校进一步从严规范管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基础保障，精心谋划每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优化课程设置，强化师资保障，为培养造就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做出贡献。

（一）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 2025 年度设备维护经费预算为 8.25 万元，全部由财政统筹安排下达 6.25 万元，资金到位率 75.76%。

（二）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 6.25 万元，基本开支包括中央空调机组维护保养费、电梯维护费、党校校内绿化、水电维修、厨房电器维修等。

（三）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保障党校正常运转，完成培训服务保障

及其他日常工作任务，发挥党校理论宣传主阵地作用。

实际完成情况：2025 年度共举办主体班、委托班、现场教学、以会代训等各类培训 29 期，培训 4023 人；其中主体班次 15 期，培训 2520 人；“百千万工程”等专题班 3 期，培训 520 人。选派教师赴全县各单位、乡镇开展宣讲 49 场次，受众 3635 人次，达到完成预期目标。

（四）内控制度情况

本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项目实施过程中均按计划使用资金，按质按量完成项目任务，无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本项目紧扣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需求，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党校职能定位及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项目实施规范：项目申报材料客观真实，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单位已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必要的人员、场地、后勤等支撑条件。

项目调整与验收：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手续，无违规调整情况；项目完成后，按规定开展验收工作，流程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对照三级绩效指标，逐项完成自评打分：

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10分（自评得分：9分）

绩效产出：50分（自评得分：48分）

绩效效益：30分（自评得分：29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自评得分：9分）

合计自评得分：95分，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无重大未完成项目。

核心绩效指标（培训期数、培训人数、宣讲场次、受众人数）均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效益较好。

（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本项目无重大偏差项目。受经费规模限制，培训覆盖广度与大规模培训任务的需求仍存在一定差距，未形成实质性绩效偏差。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

由于培训任务逐年加重，主体班次不断增加，各项培训力度、广度不断加大，下达的设备维护经费规模与完成全部培训任务的实际需求仍存在差距，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培训期数和培训人数的进一步扩大。

（二）整改措施

科学统筹现有经费，优化资金使用结构，优先保障主体班、重点专题班的服务保障需求，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加强项目绩效管理，细化绩效指标设置，将培训效果、

学员反馈等纳入后续评价范围，推动经费使用与培训效益挂钩。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一）绩效自评工作建议

建议进一步细化党校设备维护经费的绩效指标体系，结合干部培训工作实际，增加培训质量、学员满意度等过程性、效果性指标，提升绩效评价的全面性和针对性。

（二）预算安排建议

建议 2026 年度根据党校培训任务增长情况，适当增加设备维护经费预算，缓解大规模培训带来的后勤保障压力，支撑党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